

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所涉激励对象人数为 106 人，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68,045 股，约占回购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0660%。
-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办理完成。
- 3、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由 557,477,340 股变更为 557,109,295 股。

一、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1、2018 年 3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以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

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意见。

2、2018 年 3 月 15 日至 2018 年 3 月 25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通过内部 OA 系统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8 年 3 月 26 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18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同日，公司董事会披露了公司《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18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业已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18 年 6 月 13 日，公司完成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向 96 名激励对象授予 525.2 万股限制性股票，并披露了《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8 年 6 月 15 日。

6、2019年3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部分授予条件业已成就，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预留授予日及预留授予价格符合相关规定，同意向22名激励对象授予60.7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9.96元/股，预留部分剩余2.5985万股额度作废。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日为2019年3月6日。

7、2019年3月26日，公司完成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登记工作，向22名激励对象授予60.7万股限制性股票，并披露了《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9年3月26日。

8、2019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9、2019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获得批准。

10、2019年6月21日，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由558,000,000股变更为557,885,000股。

11、2019年7月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已届满，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统一办理限制性股票的解

除限售事宜。同时，董事会同意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及未满足/未完全满足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所涉部分限制性股票，并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均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意见。

12、2019年7月19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获得批准。

13、2019年9月26日，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由557,885,000股变更为557,699,240股。

14、2019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5、2019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获得批准。

16、2020年6月5日，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由557,699,240股变更为557,477,340股。

17、2020年6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均已届满，且解除限售条件均已成就，同意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统一办理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事宜。同时，董事会同意回购注销因职务调整或离职而不再具备资格的激励对象及未完全满足解除限售条件所涉部分限制性股票，并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均对上述

议案发表了意见。

18、2020年7月8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获得批准。

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1、原因及数量

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鉴于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周跃国因担任公司监事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首次授予的张林珍、陈康、王啟、预留授予的李智4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197,000股。此外,鉴于本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完全满足设定目标值,且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未完全满足当期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条件,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171,045股限制性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所涉激励对象人数为106人,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68,045股,约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557,477,340股的0.0660%。

2、价格

鉴于公司于2020年6月17日实施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故公司董事会根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的首次授予部分中离职激励对象所涉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11.09元/股,未完全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所涉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11.09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调整后的预留部分离职激励对象所涉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9.61元/股,未完全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预留部分激励对象所涉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9.61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3、资金来源及支付

公司用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的资金总额为 4,046,462.25 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的款项均已于 2020 年 9 月 3 日、4 日、22 日支付完成。

三、回购注销验资及完成情况

2020 年 9 月 24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对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D10162 号验资报告,公司注销完成后股本由 557,477,340 股并更为 557,109,295 股,注册资本由 557,477,340.00 元变更为 557,109,295.00 元。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已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办理完成。

四、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的股本结构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557,477,340 股变更为 557,109,295 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增加(股)	减少(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5,733,335	29.73%		368,045	165,365,290	29.68%
高管锁定股	163,287,190	29.29%			163,287,190	29.31%
股权激励限售股	2,446,145	0.44%		368,045	2,078,100	0.3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91,744,005	70.27%			391,744,005	70.32%
三、股份总数	557,477,340	100%	0	368,045	557,109,295	100.00%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同时,本激励计划将继续按照法规要求执行。

五、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二日